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9月21日向全体董事 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书面通知, 并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以现场结 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,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 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 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有效。

一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,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公司拟将部分资产(包括不动产、机器设备和控股、参股公司股权)抵(质) 押给银行申请授信并贷款: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亿元授信额度,起止时间为2019年9月15日至2020年9月14日止;向中国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授信额度,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9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日报》、 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康 盛股份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70)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本次股东大 会通知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 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康盛股份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71)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